

道路交通條例 (第 374 章)

中環及灣仔繞道隧道的連接路車速限制

本人現行使《道路交通條例》(第 374 章) 第 40(2)(b) 條所賦予的權力，下令由 2019 年 1 月 20 日起，中環及灣仔繞道隧道的連接路下列路段實施下列車速限制：

(a) 每小時 70 公里

- (i) 連接中環及灣仔繞道隧道東行至東區走廊東行的支路由其與隧道北角出口以東約 265 米處起，至同一出口以東約 305 米處止的路段；及
- (ii) 連接東區走廊西行至中環及灣仔繞道隧道西行的支路由其與隧道北角入口以東約 310 米處起，至同一入口處止的路段。

(b) 每小時 80 公里

- (i) 由林士街天橋東行連接中環及灣仔繞道隧道東行最右兩條行車線的支路由其與隧道中環入口以西約 330 米處起，至同一入口以西約 195 米處止的路段；及
- (ii) 連接中環及灣仔繞道隧道西行至林士街天橋西行的支路最右兩條行車線由隧道中環出口以西約 160 米處起，至同一出口以西約 565 米處止的路段。

有關地點將設置適當交通標誌，指導駕駛人士。

運輸署署長陳美寶